

新北市議會第4屆第1次定期會第5次審查委員會
業務質詢會議摘要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14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詳如簽到簿
請假：陳乃瑜
列席：專門委員蘇登仁 法制室專員方凌貞
經發局局長何怡明 教育局局長張明文
農業局局長李玟 文化局局長張嘉育
交通局局長鍾鳴時 新聞局局長張愛晶
觀光局局長楊宗珉 客家局局長林素琴
捷運局局長李政安
主席：陳召集人明義 記錄：李惠芬、李嘉雯

甲、報告事項

一、宣布開會。

二、本(1)次定期會第4次審查委員會業務質詢會議摘要紀錄經認可。

三、今日議程：四、五審各機關聯合業務報告及質詢。

乙、四、五審各機關聯合業務報告及質詢

有李翁議員月娥、蔡議員錦賢、張議員錦豪、顏議員蔚慈、周議員雅玲、黃議員淑君、李議員倩萍、鍾議員宏仁、戴議員瑋姍、陳議員啟能、彭議員佳芸、林議員秉宥、陳議員永福、彭議員一書、林議員銘仁、李議員余典、鄭議員宇恩、蘇錦雄 Paylang·Caya 議員、邱議員婷蔚、李議員宇翔、張議員嘉玲、廖議員先翔、白議員珮茹、江議員怡臻、蘇議員泓欽、金議員瑞龍、宋議員明宗、周議員勝考、黃議員永昌、王議員威元、戴議員湘儀、陳議員偉杰、陳議員儀君、洪議員佳君、楊議員春妹等提出多項問題，經何局長怡明、鍾局長鳴時、楊局長宗珉、李玟局長、李局長政安、張局長愛晶、張局長

嘉育、張局長明文、林局長素琴等予以說明與答復（詳議事錄）。

丙、主席裁定事項

一、鍾議員宏仁要求：

請交通局於2週內研議針對新莊地區許多紅線路段白天有臨停卸貨需求，夜間則需禁停等情事，提出對策或請中央修改法令之說明。

主席裁定：請照辦。

二、林議員秉宥要求：

請農業局、教育局於2週內提出有關學校校園內、行道樹木棉樹之落果、棉絮掉落等改善執行方案。

主席裁定：請照辦。

三、鄭議員宇恩要求：

請文化局於2個月內研議復辦北海岸藝術季之書面報告。

主席裁定：請照辦。

四、李議員宇翔要求：

（一）請經發局於1週內會同農業局、工務局、業者針對林口區忠孝二路及文化二路之路樹移除進行會勘。

（二）2023年5月21日及5月22日於臉書林口大家庭社團內有民眾詢問三井二期開發案樹木遭砍除之疑問，有相關送審文件外流遭貼上網，請主管機關說明為何人所外流？並以書面形式提供。

（三）請市府提供本市已納管未登工廠各行政區家數（請以表格形式呈現）。

主席裁定：（一）請照辦。

（二）（三）請於112年5月23日開會前送會。

五、廖議員先翔要求：

請捷運局於1週內提供捷運線南港展覽館站延伸至樟樹灣站不可行之書面資料。

主席裁定：請照辦。

六、江議員怡臻要求：

請教育局提供北大高中校舍二期工程向中央爭取經費之書面報告。

主席裁定：請照辦。

七、蘇議員泓欽要求：

(一) 請交通局於1週內提供增加鶯歌地區公車運量及將731公車路線延長行駛至永吉公園、山水步道之書面報告。

(二) 請捷運局於1週內提供鶯歌鐵路立體化進度。

主席裁定：請照辦。

八、宋議員明宗要求：

請教育局於2個月內提報因應導護老師、導護志工退場之配套措施；另建議研擬引進義警、民防等相關資源，協助擔任學校導護志工。

主席裁定：請照辦。

九、黃議員永昌要求：

(一) 請交通局於1個月內回報有關三峽白雞行修宮觀光商場之停車場廁所改善計畫。

(二) 請觀光局於1個月內回報大尖山沿線登山步道之維護、修補情形。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王議員威元要求：

請文化局每月回報有關圖書館三重分館拆除重建進度報告。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一、戴議員湘儀要求：

請教育局於2個月內提報盤點本市學校因班班有冷氣政策之施工導致學校原有設備建設被破壞情形，後續協助向中央反映及請求補償事宜。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二、陳議員偉杰要求：

請交通局於2週內（一）檢討目前和微笑單車公司契約內容中，是否足夠保護消費者安全騎乘及權益？（二）請微笑單車公司彙整民眾投訴案件類型數量，並訂定合理之消費者申訴機制。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三、陳議員儀君要求：

請教育局（一）於2個月內盤點特教師資、助理員人力配置是否到位及薪資調整空間報告。（二）於8月前邀集社會局、特教生家長團體召開諮詢會並收集意見。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四、洪議員佳君要求：

請教育局於1個月內提供具潛力身障學生運動選手名單（分障別、地區），讓帕林匹克總會及企業可以進用相關人才。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五、楊議員春妹要求：

請教育局於（一）2天提供新北特教學校學生畢業後就業率及如何協助學生媒合職缺？（二）2個月內提供新北特教學校開放本市全區特教生家長申請之研議結果及本市增設更多所特教學校之設置規劃報告。（三）1週內說明讓一般學生可以跟特教學生一起做交流教學實施計畫。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六、黃議員淑君要求：

（一）請民政局於1週內提供目前現有公、私有靈骨塔位數量。

（二）請經發局於1週內提供浮洲產業專區及安置計畫。

- (三) 請教育局於 3 日內提供 1、板橋私立幼兒園餵毒案行政調查報告。2、目前現有公立、非營利、準公共化及私立幼兒園數及可收托之學生數。3、現有幼兒園降低師生比的情形。4、各級特教班級數。
- (四) 近期兒虐事件頻繁，家長工作繁忙，送托幼童實屬不易，請教育局及社會局將托育及托幼機構納入新北市監管雲。
- (五) 請經發局針對浮洲產業專區通盤規劃：1、成立跨局處及跨界協調會議，並每月提供進度報告。2、研擬共生產業專區，建立設備資源共享，避免浪費。3、為協助產業接軌國際，應協助各產業檢討碳排，避免出口時被課徵碳稅。

主席裁定：請照辦。

十七、山田議員摩衣要求：

- (一) 請市府說明環狀線「新埔民生站地下道工程」1、決標之年度、項目、原決標金額、原定之施工期，有無變更契約(展延次數、期程變動情形、預算追加與否及次數、金額)。2、現行施工進度。3、預定完工日。
- (二) 請法制局提供 1、本市調解委員聘任名額規定。2、本市各區調解案件數量。3、本市調解委員出席費。4、本市各區調解會之環境空間與硬體設備。(板橋區)

主席裁定：請於 112 年 5 月 23 日開會前送會。

散會：17 時 31 分

主 席 陳 明 義